##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申万菱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

## 投资基金相关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降低投资者的投资成本,经与申万菱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,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自2019年10月14日起,调低本基金的相关费率,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作相应修订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调低基金费率方案

将本基金的管理费年费率由 1.5%调低至 1.20%, 托管费年费率由 0.25%调低至 0.10%。

二、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的修订

根据上述方案,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,修订内容如下:

- (一) 对基金合同"十五、基金的费用与税收"章节进行修订,原表述为:
- "(三)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
- 1.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管理费率÷当年天数,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 1.5%
-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-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,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,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, 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,支付日期顺延。

2.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托管费率÷当年天数,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 0.25%
-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-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,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,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, 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,支付日期顺延。"

调整为:

- "(三)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
- 1.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管理费率÷当年天数,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 1.20%
-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-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,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,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, 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,支付日期顺延。

2.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H=E×年托管费率÷当年天数,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 0.10%

-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-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,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,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, 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,支付日期顺延。"

- (二)对托管协议"十一、基金费用"章节进行修订,原表述为:
- "(一)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

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.5%年费率计提。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.5%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管理费率÷当年天数
-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-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- (二)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

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.25%年费率计提。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25%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托管费率÷当年天数
-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-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"

## 调整为:

"(一)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

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.20%年费率计提。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.20%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管理费率÷当年天数
-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-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- (二)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

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0%年费率计提。

在通常情况下,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10%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

- H=E×年托管费率÷当年天数
-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-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"

根据上述变更,基金管理人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更新上述内容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此次调低本基金的相关费率及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的修订,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。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swsmu.com)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全文。

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将自 2019 年 10 月 14 日生效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80-8588 (免长途话费) 或 021-962299

网址: www.swsmu.com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4 日